

证券代码：600466

证券简称：蓝光发展

编号：临 2016—121 号

债券代码：136700

债券简称：16 蓝光 01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新增为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预计新增对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 42.7 亿元的担保。被担保人基本情况及担保情况详见公司 2015 年 4 月 14 日披露的 2015-030、031 号临时公告，2015 年 5 月 4 日披露的 2015-052 号临时公告。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新增为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预计新增对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 22.5 亿元的担保。被担保人基本情况及担保情况详见公司 2016 年 8 月 6 日披露的 2016-082、083 号临时公告，2016 年 8 月 24 日披露的 2016-090 号临时公告。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新增为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预计新增对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 19.5 亿元的担保。被担保人基本情况及担保情况详见公司 2016 年 8 月 25 日披露的 2016-091、097 号临时公告，2016 年 9 月 10 日披露的 2016-102 号临时公告。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 2016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新增为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预计新增对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 29.3 亿元的担保。被担保人基本情况及担保情况详见公司 2016 年 9 月 10 日披露的 2016-103、104 号临时公告，2016 年 9 月 27 日披露的 2016-114 号临时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在上述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内，公司近期实际发生如下对外担保，并签署相关合作协议、借款及担保合同，担保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2016年9月，青岛东泰富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委托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蓝光和骏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光和骏”）以及公司控股孙公司青岛蓝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蓝光”）发放贷款70,000万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委托贷款期限自2016年9月23日起至2018年9月22日止。蓝光发展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青岛蓝光以其持有的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蓝光和骏以其持有的青岛蓝光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贷款实际发放根据相关借款合同约定执行。

2、2016年9月，公司控股孙公司苏州蓝光置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蜀都支行申请10,000万元借款，用于“蓝光·天悦城”三期项目开发，贷款期限为3年。蓝光和骏以其位于成都市武侯区一环路南三段22号的共计7,849.48平方米的商业用房（产权证号：成房权证监证字第4573256号）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公司控股股东蓝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公司成都锦诚观岭投资有限公司以其共计36,139.88平方米的商业服务用地（建设用地使用权证号：金堂国用（2014）第698号）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贷款实际发放根据相关借款合同约定执行。

3、2016年9月，公司控股孙公司北京星华蓝光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星华蓝光”）向中建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80,000万元信托贷款，用于北京星华蓝光海悦城项目一、二期的开发建设及归还股东借款。信托贷款中A类信托贷款金额为40,000万元，任意一期贷款期限均为12个月；B类信托贷款金额为40,000万元，任意一期贷款期限均为24个月。蓝光发展为其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蓝光和骏以其共计14,978.09平方米的商业房产（产权证号：成房权证监证字第4573256号、第4469437号）提供抵押担保。贷款实际发放根据相关借款合同约定执行。

4、2016年9月，公司控股孙公司成都浦兴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向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50,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所借款项除依约用于认购信托业保障基金外，用途为用于执行已签订采购协议的资金支付。借款可分次放款且可多次归还、发放、循环使用，借款总期限为36个月，每笔资金的借款期限不超过9个月（含9个月）。蓝光发展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贷款实际发放根据

相关借款合同约定执行。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 2016 年 10 月 11 日，公司及控股子(孙)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1,683,689 万元，占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89.38%。公司对控股子（孙）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孙公司相互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603,674 万元，占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80.38%。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10 月 14 日